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办公厅

2019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9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机构运行信息表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党组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和常委会召开的其他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工作。

2. 负责提出自治区地方立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设区的市、三少自治旗报请批准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审查批准的具体工作；承办自治区人民政府制定的规章、规范性文件、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制定的规章、设区的市和各盟辖旗县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3. 承办属于常务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审议的具体工作。

4. 监督“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开展执法检查，进行专题询问，工作评议。

5. 承办自治区的全国人大代表、自治区人大代表和自治区国家机关领导人的选举工作；承办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的人事任免事项；负责联系全国人大代表和自治区人大代表，承办自治区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指导设区的市、旗县（市区）、苏木乡镇人大代表选举工作。

6. 讨论、决定自治区政府报送的重大事项。

7. 组织人大工作理论研究、人大工作宣传和人大信访工作。

8. 完成全国人大常委会交办的立法调研、执法检查及其他工作任务。

## 二、机构设置

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设立法制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设办公厅和民族侨务外事工作委员会、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财经经济工作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农牧业工作委员会、环境资源城乡建设工作委员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共计9个厅级机构以及研究室；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各工作委员会共设29个处级机构；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下设机关事务服务局、人大电子政务服务中心、《内蒙古人大》杂志社、人民会堂管理处共4个事业单位。

决算编报范围包括厅本级（含办公厅及各工作委员会）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5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4家。

##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19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9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计10,604.2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160.05万元，增长1.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结转资金的支出。2019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0,413.6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30.62万元，下降0.2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下降。

### 二、关于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10,604.2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0,113.03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491.25万元；支出总计10,604.28万元，其中：结余分配0.8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66.79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311.16万元，下降11.00%；支出总计减少1,311.16万元，下降11.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二级事业单位自治区人大车辆管理处划转至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导致人员经费收支下降。

#### （二）关于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合计10,113.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026.83万元，占99.10%；其他收入86.20万元，占0.90%。

### （三）关于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支出合计10,436.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83.96万元，占52.50%；项目支出4,952.68万元，占47.50%；

### （四）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413.61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386.78万元；支出总计10,413.61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10.98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入减少1,334.30万元，下降11.40%；支出减少1,334.30万元，下降11.4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二级事业单位自治区人大车辆管理处划转至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导致人员经费收支下降。

### （五）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402.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49.95万元，占52.40%；项目支出4,952.68万元，占47.60%。



## （六）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449.9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406.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等，较上年减少698.94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二级事业单位自治区人大车辆管理处划转至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导致人员经费支出下降；公用经费1,043.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较上年减少3.4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统一核定公用经费较上年下降。

## （七）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84.62万元，支出决算为68.99万元，完成预算的81.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21.70万元，支出决算为23.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9.6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92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5.20

万元，完成预算的75.30%。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一是我部门年中追加省级领导因公出国经费导致因公出国费预决算差异；二是因我部门二级事业单位自治区人大车辆管理处划转，公车全部划转至自治区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我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导致预决算差异；三是我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导致公务接待费预决算差异。

##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68.9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3.78万元，占34.50%；公务接待费支出45.20万元，占65.5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3.78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5人次。主要用于**一是**民侨外工委副主任访问日本；**二是**财经工委赴日本、韩国执行地方议会交流和数字经济调研。较上年减少4.6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因公出国人数较上年有下降。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车均运维费0.00万元，较上年减少230.34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二级事业单位自治区人大车辆管理处划转，公车全部划转至自治区

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45.2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45.20万元，接待83批次，共接待641人次。主要用于接待全国人大、各省市人大、自治区各级人大机关赴我部门考察调研交流工作。较上年增加14.4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接待批次增加。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内财预[2016]1822号）等文件要求设置并填报了2019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并按照《关于自治区本级预算部门开展2019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和自评工作的通知》（内财行便函[2019]10号）文件要求，向财政厅报送了《2019年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下一步我部门将继续探索合理设置绩效评价指标，有效评价项目支出绩效，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因我部门无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30.77万元，比2018年增加16.78万元，增长1.7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结转资金用于机关日常运行的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2,079.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74.08万元，比2018年减少37.20万元，降低7.3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着力压减压减一般性支出；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33.24万元，比2018年减少304.17万元，降低69.5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纳入政府采购范畴的维修改造装饰工程较上年减少；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71.71万元，比2018年减少87.64万元，降低5.60%，主要原因是：本年与上年相比，会议服务未纳入政府采购范畴。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716.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30.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21.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4%，合同金额占采购支出超100%，主要原因为跨年采购导致合同备案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2辆，其中，其他用车22辆，主要是待核销车辆，无车辆实物。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9台（套），主要是：显示及矩阵子系统1套和数字发言表决子系统1套，主要用于人大常委会会议厅投票表决；综合业务管理平台1套，主要用于人大机关信息化综合应用系统平台建设；机关数字监控设备1套主要用于机关安防；中基双面胶印机1台，主要用于文印中心印刷服务；会议厅会议表决设备系统1套，该系统已提足折旧并报废，属于待核销设备；音视频设备1套主要用于主任会议室召开会议；网络设备1套，用于信息化应用；音响设备1套，用于常委会议厅召开会议；LED显示屏1套、欧司朗金卤灯、电气箱、电缆、开关柜等1套、GH3.1西门子智能数字控制台1套、中央空调自控设备1套用于人民会堂玻璃厅和大礼堂召开会议。与2018年比，减少5.00台，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3套设备，核销8台设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为机关门前护栏，用于机关安防。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累积的事业基金（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考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燕      联系电话：0471-6600713